

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3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16 日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锦业一路 88 号金钼股份综合楼 A 座 9 楼视频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8 人，张继祥董事长、卢景友董事、席酉民独立董事分别委托马保平副董事长、赵志国董事、康义独立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马保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提交本次会议的 18 项议案并逐项进行了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226604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64532.09 万元。

同意将此方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技改技措和设备更新投资计划》。

同意除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外，公司 2012 年度安排技改技措项目投资 57292 万元，设备更新投资 838.63 万元，投资总额为 58130.63 万元。

同意将此计划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同意将此计划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用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费用总计 68 万元人民币（含差旅食宿费）。

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经营层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理财额度存续期间不超过五亿元人民币，滚动理财。理财品种为银行日常发售的期限短、风险低的理财产品或专项理财产品，单品最长理财期限不超过 6 个月。投资期限自董事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之内。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栗西尾矿库延长服务年限项目立项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尾矿堆存需要，确保矿山生产平稳接续和尾矿库的安全运行，同意对栗西尾矿库延长服务年限项目进行立项，将栗西沟尾矿库在原设计标高 1300 米的基础上加高 30 米至标高 1330 米，新增有效库容 0.8463 亿立方米，延长 10 年尾矿库服务年限。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坝加高工程、副坝加高工程、一期尾矿输送与排放工程、二期尾矿输送与排放工程、回水设施、排洪设施、排渗设施、安全监测设施建设等，新征建设用地约 1064 亩，工程直接投资 1.36 亿元，资金全部由企业自筹，建设周期 2 年。

为了保证该项目按计划顺利推进，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做好项目建设相关事宜。

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总会计师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景奇先生担任金堆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 2012 年 3 月 16 日起至 2013 年 5 月 25 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余和明先生担任金堆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任期自 2012 年 3 月 16 日起至 2013 年 5 月 25 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2 年 4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9:00 开始，会期一天。

3、会议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锦业一路 88 号金钼股份综合楼 A 座 10 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与会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有关议案

5、参加会议人员

（1）出席会议

①截止至 2012 年 4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持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

（2）列席会议

①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②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技改技措和设备更新投资计划》的议案；

7、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8、关于栗西沟尾矿库延长服务年限项目立项的议案；

9、关于聘用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选举张晓东先生担任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三）股东参加会议办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办

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和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12年4月9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异地股东可于2011年4月9日前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传真件应注明“参加股东大会”的字样。

3、登记地址及联系人：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锦业一路88号金钼股份综合楼A座
8楼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710077

联系人：代朝武 习军义

联系电话：029-88323963 029-88320019

传 真：029-88320330

(四) 其他事项

参加会议的股东及其代理人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张景奇先生、余和明先生个人简历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附件 1: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
代为出席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本人对本次会议审
议事项未作出具体指示，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1、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授权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2、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授权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3、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授权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4、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2 年度财务预算
报告》的议案

授权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5、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授权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6、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技改技措和设备更新投资计划》
的议案

授权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7、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授权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8、关于栗西沟尾矿库延长服务年限项目立项的议案

授权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9、关于聘用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授权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关于选举张晓东先生担任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授权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 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备 注	<p>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前的方格内选择一项用“√”明确授意受托人投票，其它空格内划“—”；</p> <p>2、本授权委托书打印和复印件均有效。</p>

附件 2:

个人简历

张景奇先生：1962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曾任金堆城钼业公司冶炼厂副厂长，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钼炉料产品部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总经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矿冶分公司硫酸厂厂长、党支部书记，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经理；现任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金堆城钼业汝阳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余和明先生：1972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金堆城钼业公司审计处副处长、财务处副处长，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现任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